

書面質詢

李靜儀議員

冀推動制訂代駕服務行業標準和規範以保障服務使用者權益

治安警察局資料顯示，2022年本澳錄得交通意外總數為11,169宗，其中涉及酒駕為164人；由於酒駕醉駕威脅其他道路使用者的安全，故多年來當局透過宣傳教育和加強截查行動，大力打擊有關違法行為；因此，近年本澳對代駕服務的需求較以往增加。

參考其他地區經驗，同樣會透過提高罰金、監禁或禁止駕駛等方式以杜絕酒駕，因而代駕業務需求大，故不少地區會研究有關代駕服務的規管問題，以避免衍生亂象；例如涉及亂收費或消費爭議、白牌車或違法營業等情況，相關交通安全和車輛損毀責任以及保險等問題。內地於2017年以行業標準的模式推行《代駕經營服務規範》，明晰代駕公司、代駕員、服務管理和流程規範等要求，社會亦不時提出有關立法規範的意見。此外，日本於20年前制訂有關代駕行業的法律，對營運代駕流程、機構和人員等方面作詳細的規定。而即使一些國家未有制訂全國性的法律作規管，亦會有地方立法、出台行業標準和指引等方式以保障雙方的權益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一、保安司司長黃少澤多年前曾表示就代駕執法和安全問題值得研究，會參考周邊國家地區，探討是否有必要立法或建立制度。請問就有關問題的研究進度如何？期間是否曾了解本澳業界運作的模式及所存在的問題？

二、本澳現時有業界提供代駕服務，居民對服務的需求亦增加；但目前並未有建立規管制度，以明確業務提供者的權責，一旦遇到糾紛、車輛損毀或交通意外等，或難以解決問題及保障服務使用者。當局會否逐步推動有關代駕的行業標準或制訂規範，包括對提供業務的代駕機構和人員的要求、流程、保險以及解決爭議機制等方面？

三、參考其他地區經驗，儘管未必以立法開展規管工作，但亦會透過向代駕業界發出指引、推動人員培訓或規範契約內容等措施。在本澳未有清晰的專項法律作規範之前，當局會否出台措施以保障雙方權益？

